

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法律
责任人的批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0/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4_BF_9D_E9_c80_320177.htm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法律
责任人的批复（保监寿险〔2006〕828号）国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：你公司《关于更换公司法律
责任人的申请》（国民发〔2006〕250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侯力欣担任你公司法律
责任人，王剑钊不再担任你公司法律责任人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
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